



Western Canon Library

西方正典

总主编 周殿富

[英] 弗吉尼亚·伍尔芙 著

宋德明 译



灯塔行

To the Lighthouse



灯塔行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书译稿由联经出版事业公司授权出版。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灯塔行 / (英) 伍尔芙著 ; 宋德明译. —长春 :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2.8

(西方正典)

书名原文: To the Lighthouse

ISBN 978-7-5463-9029-1

I. ①灯… II. ①伍… ②宋… III. ①自传体小说—
英国—现代 IV. ①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183580号

灯塔行

著 者 [英] 弗吉尼亚·伍尔芙
译 者 宋德明
出 品 人 刘丛星
创 意 吉林出版集团·北京汉阅传播
总 策 划 崔文辉
策 划 猫头鹰工作室
责任编辑 顾学云
装帧设计 沙 峰
开 本 650mm×960mm 1/16
印 张 10
版 次 2012年9月第1版
印 次 2012年9月第1次印刷

出 版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发 行 北京吉版图书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北京市宣武区椿树园15—18号底商A222
邮 编：100052
电 话 总编办：010-63109269
发行部：010-63104979
网 址 <http://www.beijinghanyue.com/>
邮 箱 jlpg-bj@vip.sina.com
印 刷 北京同文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ISBN 978-7-5463-9029-1

定价：23.00元

窗

1

“好呀，只要明天天气好。”雷姆塞太太这么说，“但是你得起得跟云雀一样早哟。”她补上一句。

在她的儿子听来，这些话传达出一种无比的愉悦，好像这趟远行确定去得成了。看来，他多年所盼望的奇景，在一夜的黑暗与一天的航行后，就可以触摸得到了。詹姆士·雷姆塞此刻正坐在地板上，剪着陆军与海军商店插图目录里的图片。听到他母亲的话，一张冰箱的图片在他眼里变成了天赐的福佑；这是因为，虽然年纪才六岁，他已经属于那种无法将这种感觉跟另一种感觉分开的人，他必须要让未来的远景，伴随其喜悦与哀愁，笼罩住他目前手边的东西。对这种人来说，即使是小小年纪，官能之轮的任何转动都足以使它所遮盖或照射的一刹那静止、结晶。冰箱镶满了喜悦。手推车，割草机，白杨树的声音，叶子在雨来前变淡了，白嘴鸦在叫，扫帚碰撞，衣服瑟瑟作响——所有这些在他心中都色彩鲜明、清晰可辨，使得他已拥有自己专有的语码，他的秘密语言。尽管他看起来一丝不苟，高耸的额头，锐利的蓝眼，清明澄净，对着人类的脆弱皱着眉头，这使得他的母亲，看着他小心

2 To the Lighthouse

翼翼地绕着冰箱图片剪着，想象他身穿红貂长袍，坐在法官席上，或是在一场公务危机中指挥着一件重大的事情。

“但是，”他的父亲伫立于客厅的窗户前，说，“明天气不会好的。”

要是手边有把斧头、火钳，或是任何能在他父亲胸前砍个洞杀死他的武器，詹姆士一定会立刻抓来宰了他。雷姆塞先生只要出现，就会在他的小孩心中激起这样极端的情绪。他站着，瘦得像把刀子，薄得像片刀锋，讥讽地冷笑；他不但以泼他儿子冷水与嘲笑他的太太为乐（她在任何一方面都要比他好上一万倍，詹姆士想），而且还骄矜地为他自己的判断准确扬扬自得。他说话总会应验。一向是如此。他不可能说错，从不会弄乱事实，也从不会改变一句令人讨厌的话来取悦他人，他的小孩就更不用说了。他们是他的子女，应该从小就了解生命是艰苦的，事实是不容妥协的。我们走向太虚幻境，在那儿我们最光耀的希望将被熄灭，我们脆弱的吠声将要在黑暗中沉没（想到这儿，雷姆塞先生会挺直他的背脊，眯起他小小的蓝眼往地平线望去），这条路上最需要的是勇气、真理以及耐力。

“但是也许天气会不错，我想会不错的。”雷姆塞太太说，同时不耐烦地搓着她正在织的红棕色袜子。如果她晚上能织完它，如果他们真能去灯塔，她要把它送给灯塔看守人的小男孩，他的髋关节感染了结核菌；还要送给他们一大堆旧杂志、一些烟草，还有那些堆满屋子却没什么用途的东西，都拿去送给那些可怜的人，他们一定无聊死了，整天坐着，除了擦擦灯，修剪灯芯，扫扫花园外没别的事可干，该拿点东西逗他们高兴。想想看，你怎能忍受一整个月，甚至更长的时间，被关在一块网球场大的岩石上，还要忍受暴风雨？她这么问。而且没有信，没有报纸，看不到任何人；如果结婚了，看不到太太，不知道小孩子怎么样了，是不是病了，有没有摔下来跌伤手脚；一周复一周看到的都是单调的波浪拍打着，然后可怕的暴风雨来了，窗户上打满了水沫，鸟儿被风吹撞到灯上，然后整个地方摇晃起来，又不敢探头到门外看，怕被卷进海里。你们觉得这样好吗？她问，是针对她的女儿们而问。接着她改变语气说，一定要带给他们一点安慰。

“风向西边吹。”无神论者谭斯理一边说，一边张开他瘦瘦的手指让风吹过。他现在正陪着雷姆塞先生做黄昏的散步，在走廊上走来走去。他的意思就是说，风来的方向是最不适合去灯塔的。是的，雷姆塞太太承认，他说的话令人不高兴；他真是太恶劣了，火上加油，使詹姆士更加失望；但同时她不会让他们嘲笑他。无神论者，他们叫他“小无神论者”。鲁思嘲笑他；普璐嘲笑他；安德鲁、杰斯白、罗杰都嘲笑他；连没牙的老拜杰都要咬他，因为（如南西所说的）他已经是第一百一十个一路追着他们到赫布里底群岛的年轻人，要是没人打扰该多好。

“胡扯。”雷姆塞太太严厉地说。的确，他们是从她那儿学到夸大的习惯，她（也的确是）请了太多的人来住，有些还得安置到城里，但是她不能容忍他们对她的客人无礼，尤其是年轻人。他们都穷得像教堂里的老鼠，“非常有能力”，如她的丈夫所说，都是她的崇拜者，来这儿度假。真的，她保护着所有的男性，探究其原因，有的她解释不上来，有的是因为他们的豪气勇武，因为他们磋商条约、统治印度、控制财政，还有因为他们对她的态度——那是任何女人都会感觉愉悦的、那种信赖的、小孩似的敬仰态度；年长的女士可以从年轻人身上得到，而不至于因此丧失尊严，要是年轻女孩，就是场灾难——祈祷老天爷，与她的女儿无关——她们无法感受那种价值，以及那种令她刻骨铭心的意念。

她严厉地对南西说，他没有追他们，他是被请来的。

他们必须找到一条路。也许有比较简单的路，比较不辛苦的路，她叹气道。当她照镜子时看到她的头发变白了，她的脸颊下陷了，五十岁了，她想，也许她可以把事情处理得更好——她的丈夫，金钱，他的书。但是就她自己而言她从不会后悔她作的决定，从不会逃避困难或懈怠责任。她现在看起来真令人畏惧；当她严厉地训完查尔士·谭斯理之后，她的女儿——普璐、南西、鲁思——才抬起头来不再俯视盘子，她们默默地品玩内心所酝酿的叛逆，想要过一种与母亲不同的生活；也许在巴黎；一种比较狂野的生活；不用老是照顾一个男人或其他人；在她们的心中存有一种无声的怀

4 To the Lighthouse

疑，怀疑服从、豪侠精神、英格兰银行、印度帝国、戴戒指的手指与蕾丝花边。当她严厉地斥责她们怠慢那位可怜的无神论者时（那个追逐她们的人，或者，说得更精确些，那位来斯开岛做客的人），她们三个觉得有一种美的内涵存在其中，使她们少女心中的男子气质显现出来，在桌前她们母亲眼光的注视下，敬畏她那种奇特的严厉，她那种极端的谦恭，好像一个王后在污泥中抬起一个乞丐的脏脚为他洗濯。

“明天不可能上灯塔的。”查尔士·谭斯理一面说，一面拍打着他的手掌，他现在跟她的丈夫一起站在窗前。真的，他说得够多了。她希望他们两个能离开，让詹姆士跟她能继续谈话。她看着谭斯理。孩子们说他真是一个可怜虫，弓腰驼背的。他不会打板球；他爱管闲事；他走起路来要死不活的。安德鲁说他是一个爱嘲笑人的畜生。他们知道他最喜欢什么——永远走来走去，跟雷姆塞先生走来走去，说谁赢了这个，谁赢了那个，谁是写拉丁文诗的“一流好手”，谁是“优秀的，但我认为基础不坚实”，谁无疑地是“贝利奥尔最有能力的人”，目前只是暂时在布里斯托尔或贝德福德埋藏他的光芒，但是将来等他为数学或哲学的某支派所写的序言（谭斯理先生说他有最前面几页的校稿，雷姆塞先生如有兴趣的话可以看看）见天日时，一定会出名的。那就是他们谈话的内容。

她有时候自己也忍不住笑了出来。前几天她说了一句“波浪高得像山一样”。“是的，”查尔士·谭斯理说，“风浪是有点大。”“你这样不是全湿透了吗？”她说。“有点潮而已，没有湿透。”谭斯理先生一边说，一边捏捏他的袖子，摸摸他的袜子。

但是孩子们说他们在意的并不是这个。不是他的脸，也不是他的仪态，是他——他的观点。每逢他们谈论一些有趣的事情，例如人物、音乐、历史，任何事，或者只不过是说晚上天色不错，何不到外头坐坐，这时候查尔士·谭斯理就要来讨人嫌，他非要把整个事情转个头，好表现自己，贬抑他们，他不这样干心里是不会舒服的。他们还说，他去画廊的时候会问别人喜不喜欢他的领带。天晓得，鲁思说，没有人会喜欢的。

饭一吃完，雷姆塞先生和太太的八个儿女就像小鹿一般悄悄溜下餐桌，都回到自己的卧房去了。卧房是他们在这栋屋子中的堡垒，只有在那儿才能享有隐私，可以尽情地谈论事情，任何事情：谭斯理的领带、改革法案的通过、海鸟与蝴蝶、人们。这时候太阳会照进那些阁楼；每间阁楼只用板子隔开，脚步声听得清清楚楚，那个瑞士女孩的哭泣声也听得到，她父亲在格劳宾登的山谷里得癌症快要死了。太阳照亮了球拍、法兰绒、草帽、墨水瓶、油漆罐、甲虫、小鸟的头。钉在墙上的几束长长起皱的海藻，因为太阳的照射，发出盐与海藻的气味，浴巾也是一样，上面满是游泳过后留下的沙子。

争斗、分裂、意见的不同、深植于心的偏见，唉，他们这么早就开始了，雷姆塞太太哀叹。她的孩子们这么爱批判，满口的胡说八道。她从餐室走出来，手牵着詹姆士，只有他不肯跟其他人去。在她看来全是胡说八道——制造差异，天晓得，就算没有这些，人们的差异也已经够多了。她站在客厅窗户旁，心里想着，人与人之间真正的差异已经够大，太大了。这当儿她心中冥想着：富与穷，高与低；带着不太情愿的尊敬，想到子女从她那儿继承的血统，因为她的血管中所流的血液不正是出自那高贵，又带点神话色彩的意大利家族吗？这家族的女儿散布在十九世纪英国的客厅里，曾如此迷人地讲着不标准的英文，又如此狂野地咆哮，她的机智、仪态与性情都是承传他们的，而不是来自呆滞的英国人，或是冷漠的苏格兰人。但是她更深深地思索着另一个问题，富与穷的问题，还有她每周、每天，在这儿或在伦敦亲眼见到的事情。她拜访一位寡妇，或跟另一位辛苦谋生的太太谈谈。手臂挂着皮包，手里拿着笔记本跟笔，一行行记下她想要问的事：薪水、花费、就业与失业的问题。她不希望自己只做个与世隔离的妇人，通过做善事一面可以满足着爱打抱不平的个性，一面满足着好奇心。尽管她没有受过正规训练，她却希望成为一个阐明社会问题的研究者——这是她非常佩服的一份工作。

她觉得，那些问题都难以解开；她站在那儿，手里牵着詹姆士。他们所嘲笑的年轻人，早先跟她进了客厅；此刻他站在桌边，因什么事烦躁着，局

6 To the Lighthouse

促不安，感觉自己什么都不对劲，她不用看就全知道了。他们都走了——孩子们；明黛·道伊尔、保罗·瑞利、奥嘉斯塔·卡米凯尔；她的先生——他们都走了。所以她叹口气，转过头来说：“谭斯理先生，陪我出去会令你厌烦吗？”

她要去城里办件琐事；她有一两封信要写；她大概要十分钟；她得戴上她的帽子。过了十分钟，她出现了，带着她的篮子、她的阳伞，表现出准备好的样子，准备好出去一游；不过等他们经过网球场时她得停一会儿，问问卡米凯尔先生，他正在晒太阳，黄色像猫般的眼睛微张着，反射着移动的树枝、过往的云，但是不像有什么内在的思索或情绪，问问他是不是需要什么东西。

因为他们要去远征，她笑着说。他们要到城里去。“邮票、写字纸、烟草？”她停在他身边，试探地问。但是，不，他什么都不要。他的手紧抱着他的大肚子，他的眼睛在眨，好像他想要和蔼地回答她体贴周到的温柔言语（她很有诱惑力，但有点紧张），但是他没办法。他陷在灰绿色的昏睡中，昏睡围绕着他，不需要言语，在广大的、祥和的、充满祝福的倦怠中；整栋房子，整个世界，所有在其中的人都笼罩在其中。因为他在用餐时倒了几滴什么在他的玻璃杯里，孩子们想那就是他乳白色的胡须上有一道鲜明的淡黄条纹的原因。他也什么都不要，他喃喃地说。

他们走过通往渔村的道路时，雷姆塞太太说他本来可以成为伟大的哲学家，但是他的婚姻不幸福。她直直地握着黑阳伞，带着一种无法言喻的期待神情走着，好像她就要去跟街角的某个人碰面。她述说卡米凯尔的故事——在牛津跟一个女孩谈恋爱；早婚；穷困；去印度；翻译一小册诗集，“我认为译得很美”；愿意教导小孩子，不管是波斯小孩或印度小孩，但是那又有什么用呢？——然后就是躺在草地上，像他们看到的那副样子。

这些话令他很高兴。别人都对他这么冷淡，而雷姆塞太太居然会跟他说这些，他觉得很安慰。查尔士·谭斯理恢复了精神。她的话语暗示了男性智力的伟大（即使它已在衰败中），同样的，她也暗示了所有妻子应该对丈夫

的辛劳顺服——虽然她并没有责怪那女孩，而且她相信那婚姻是快乐的。她使得他对自己比较满意，他以为都没办法使自己这么高兴。要是他们搭了出租车，他会很乐意付钱，至于她的手提包，要不要他替她拿？不，不，她说，她一向都自己拿的。她一向都这么做。是的，他感觉得出来。他感觉到很多事情，尤其有件事使他很兴奋，使他心乱，但他说不出是什么原因。他希望她能看到他身穿长袍，头戴方帽，走在行列中。身为大学研究员、教授——他感觉他做什么事都能胜任，而且看到他自己——且慢，她现在在看什么？在看一个男人贴一张海报。好大一张不停摆动的纸平贴在墙上，刷子每刷一下就露出新的腿、铁蹄环、马、闪耀着红蓝颜色，好平滑，好美，到最后半面墙都被马戏团的这张广告给盖住了。一百个驯马师、二十只表演的海豹、狮子、老虎……她伸长脖子去看，因为她有近视，她读出来……“将在本镇表演。”她惊叹说，叫一个独臂人站在梯子顶上做这样的工作真是太危险了——他的左臂两年前被收割机切掉了。

“我们都去。”她喊着，继续往前走，好像那些驯马师和马匹使她充满了小孩似的欣喜，使她忘掉了她的同情。

“我们都去。”他重复她的话，清清楚楚地说出来，但是说得很忸怩，她愣了一下。“我们去看马戏。”不。他学不像，他没有那种感觉。但是为什么没有？她觉得很奇怪。她是怎么回事？在这一刻她十分喜欢他。她问：难道他们小时候没有去看过马戏吗？从来没有，他回答；好像她问的正是他想回答的，好像这些日子他一直在期盼说他们没有去看过马戏。那是个大家庭，九个兄弟姐妹，他的父亲是个劳工。“我的父亲开一家杂货店，雷姆塞太太。”他从十三岁开始就得自己养活自己了。冬天去学校时他常常没外套可穿。在大学时他从没办法“回报别人的款待”（那是他所用的干硬的字眼）。他必须让他的东西比别人的耐用两倍。他抽最便宜的烟草，老头子们在码头抽的那种粗烟草。他辛苦地工作，一天七小时。他现在研究的主题是某件事对某人的影响。他们一直往前走着，雷姆塞太太不大能领会他的意思，只听到断断续续的一些字……论文……奖学金……讲师职位。她没法跟

8 To the Lighthouse

上他喋喋不休所讲的丑陋的学术字眼。但她对自己说，她现在知道为什么说到马戏团使他不自在了，可怜的小男生，还有为什么他马上说出那么多他父母兄弟姐妹的事；她务必要叫孩子们不要再嘲笑他，她会告诉普璐这件事。她想，他所喜欢的是说他如何地与雷姆塞一家人去看易卜生的戏而不是去看马戏。他真是个令人讨厌的自命不凡的人，一个令人无法忍受的讨厌鬼。因为，尽管他们现在已经到了镇上的大街，马车隆隆地在圆石子路上滚动，他仍然在说个不停，说他的将来、教学工作、工人、帮助我们同一阶层的人，以及讲课的事。一直讲到她看出他已恢复了完全的自信，解除了马戏团所带来的窘态，而正要（她再度十分喜欢他）告诉她——但这时道路两旁的房屋稀少了，他们已来到码头上，整个海湾在他们眼前展开，雷姆塞太太忍不住惊叹：“啊，真美！”因为一大片蓝色的水面呈现在她的眼前，灰白的灯塔，遥远而严肃，立在海中央；右边，目光所及之处，绿色的沙丘，伴着上面飘悬的野草，正柔软地，一褶一褶地消退、沉没，好像将要进入某个月亮的国度，无人居住的国度。

她停下来，眼睛变得愈来愈朦胧，说那是她丈夫所爱的景致。

她停顿了一下。但是现在，她说，艺术家们已经来这儿了。真的，几步之外的地方就站着一个，戴着巴拿马草帽，穿着黄色靴子，神情是严肃的、温柔的、专心一意的；尽管有十个小男孩看着他，他圆圆的红脸上露出无比满足的神色，注视着，然后，等他注视完，浸他的笔；将他的笔尖浸入一个柔和的绿色或粉红色的颜料中。自从班斯福特先生三年前来到这儿，她说，所有的画都是像那个样子；绿色、灰色、柠檬色的帆船，还有海滩上粉红色的女人。

但是她祖母的朋友们，她说，（他们走过时她仔细地望了一眼）最辛苦了；他们先得自己混合颜料，然后磨碎，再把它们罩在湿布里保持潮湿。

所以谭斯理先生猜想，她的意思是让他知道那个人的画用的颜色太少了，人们是不是这样说的？颜色没有实体感？人们是不是这样说的？在那奇特情绪的影响下——那情绪在他们一路散步时产生，在花园里他要帮她拿手

提包的时候开始，在城里当他告诉她所有他自己的事时增强——他开始看出来，他自己以及他所知道的所有事都变得有点扭曲。真是奇怪。

他站在这个窒闷的小房子的客厅里；她带他来的，等着她，她上楼一会儿，去看一个女人。他听到她在上头快速的脚步声，听到她欢愉的声音，然后是低低的声音；他看着席垫子、茶叶罐、玻璃杯的罩子。他不耐烦地等着，热切地期待着回程的种种，下定决心要帮她拿手提包。然后他听到她走出来，关上一扇门；说他们一定要让窗户开着，门要关上，问他们需要什么（她一定是在跟一个小孩说话）。突然她走来了，站了一会儿没说话（好像她在上头是在作假，用一会儿时间让自己恢复过来），一动也不动地站了一会儿，后面是一张维多利亚女王的画像，戴着嘉德勋位的蓝丝带。突然他领悟了，是这样的——她是她所见过最美的人。

她的眼中闪耀着星星，头发上戴着纱，还有樱草花和野生紫罗兰——他在想什么鬼东西？她至少五十岁了；她有八个小孩。穿过花朵绽放的原野，将初绽的花蕾与坠地的羔羊捧到她胸前；她的眼中闪耀着星星，风吹着她的头发——他拿了她的袋子。

“再见，艾尔丝。”她说，然后他们走上街道，她直直地握着她的阳伞，走路的样子就好像她期待在街角会遇见什么人；而查尔士·谭斯理生平第一次觉得无比的荣耀。一个挖水管的人停下工作，让他的手臂垂下来注视着她。查尔士·谭斯理生平第一次觉得无比荣耀，他感觉到风、樱草花与紫罗兰，因为他正和一位美丽的女士走在一起。他紧紧抓着她的袋子。

2

“不可能去灯塔了，詹姆士。”谭斯理说，他站在窗前，笨拙地说。但是为了对雷姆塞太太表示敬意，他将声音放柔和，使他的话听来至少有点诚恳的样子。

真是讨厌鬼，雷姆塞太太想，为什么要一直说那句话呢？

“也许等你醒来你会发现太阳在照耀，鸟在歌唱。”她满怀慈悲地说，一面用手整整小男孩的头发，因为，她看得出来，她丈夫刻薄地说不会有好天气的话使他气馁了。她看得出来他好想去灯塔，然后，好像她丈夫的刻薄话说得还不够似的，这个讨厌鬼又来火上浇油。

“也许明天天气会好。”她顺一顺他的头发说。

现在她所能做的就是赞美他剪的冰箱图片，还有翻动商店的目录，希望能看到耙子或是除草机，这些东西有叉尖跟把手，需要很有技巧，很仔细地剪。所有这些年轻人都笨拙地模仿她丈夫的话，她回想着，他说会下雨，他们就说绝对会有飓风。

但是，正当她翻过一页，突然她搜寻耙子或除草机的图片意图被打断了。嘈杂的低语声，虽然不时被拿出烟斗与放进烟斗的声音所打断，但她可以确定男人们正在愉快地谈话，尽管听不到他们在说些什么（因为她坐在窗口）；这声音已经持续了半个钟头，其中各种高低不同的声音抚慰她、压着她，如小孩子在玩板球时球打在球拍上的声音，以及小孩子此起彼伏的喊声，“怎么样？怎么样？”现在这声音停了；因此只听得到拍打在海滩上的单调的海浪。海浪大部分的时间都有节奏地轻敲着她的思绪，而当她与孩子们坐在一起时，海浪似乎具有抚慰的力量，一遍又一遍重复着一些摇篮曲的歌词，由大自然低吟着：“我在护卫你，我是你的依靠。”但是其他时候，尤其是当她的心思稍稍地从手边的工作摆脱时，海浪突然出乎意料地失去了这种仁慈的意义，反而像是魔鬼的隆隆鼓声，无情地敲打着生命的节奏，使人想起岛屿被毁灭，被吞噬于海中，也警告着她日子就在一件件工作中滑溜而去，瞬息即逝，如彩虹一般。这个原来模模糊糊隐藏在其他声音之下的声音突然空洞地在她耳边隆隆响起，使她不由得心生恐惧，抬起头来看。

他们的谈话停止了，那就是解释。就在一秒钟内，她从扣住她的紧张状态落到另一种极端，好像是要补偿她那没有必要消耗掉的情绪，她变得冷静、愉快，甚至有些许恶意，她的结论是查尔士·谭斯理被修理了。她一点也不在意。如果她的丈夫要求祭品（他确实也需要），她会乐意奉上查尔士·谭斯理，那个扫她小儿子兴的家伙。

又过了一会儿，她的头仰着，她倾听着，好像在等待某种她习惯的声音，某种规则的、机械的声音；然后她听到花园中开始响起某种有韵律的声音，似说似唱的，那是某种介于嘎嘎声与歌曲间的声音，这时她的丈夫正在平台阶级踱上踱下，她再度有抚慰的感觉，她确定一切都没事了。她低头看她膝盖上的书，发现一张有六面刀锋的小刀的图片，詹姆士一定得很小心才能剪下它。

突然有一声大叫，好像是被惊醒的梦游者发出的，好像是说什么

被炮弹攻击^①，

这叫声狂烈地在她耳边响起，使她不安地转头去看有没有人听到它。她高兴地发现只有莉莉·布里斯柯在场，那没有关系。但是看到那女孩站在草地边画画使她想起来；她应该尽力使她的头保持在同一位置好让莉莉去画。莉莉的画！雷姆塞太太露出微笑。莉莉的眼睛小小的，像中国人一样，脸皱皱的，她永远不会结婚的，人们也不会太严肃地看待她的画，但是她是个独立的小女孩，雷姆塞太太喜欢她这一点。她想起了她的诺言，把头放低。

^① 英国诗人丁尼生（Alfred Tennyson）的诗 *The Charge of the Light Brigade* 中的诗行。雷姆塞先生后来一再重复的“有人犯了错”，亦出于同一首诗。这首诗哀叹在克里米亚战役中一支英国轻骑队因人为错误（军令误传）而无谓牺牲。

真的，他差点碰倒她的画架，他一路挥舞着手朝她冲过来，嘴里喊着“我们大胆地冲过”，但是他很仁慈地急速转了弯，从她的画架旁一划而过，她想他是要去光荣地战死在巴拉克拉瓦的高地上。从来没有人同时这么可笑而又吓人。但只要他维持这个样子，挥舞着手，大叫着，她就安全；他不会站定看她的画。而莉莉·布里斯柯就是不能忍受他的注视。即使当她看着人群，看着线条，看着色彩，看着雷姆塞太太跟詹姆士坐在窗前，她都要对周遭保持着警觉，免得有人突然靠近偷看她的画。但是现在，她保持着警觉，专注看着，直到远处墙壁与加克玛娜花的颜色融入她的眼睛；她察觉有人从屋子里出来，朝她过来，但是她从脚步声知道那是威廉·班克斯，所以虽然她的画笔在颤动，但她并没有把她的画布盖到草地上，仍让它立在那儿。如果是谭斯理先生、保罗·瑞里、明黛·道伊尔或者是其他任何人走过来，她就会将画布盖到草地上。威廉·班克斯站到她旁边。

他们都被安顿住在镇上，所以每天同进同出，夜深了在门垫前分手；他们谈些关于汤的事、关于小孩的事和其他事情，这使得他们变成好朋友。因此，当他现在四平八稳地站在她旁边时（他的年纪可当她的父亲，他是一个植物学家，太太死了，身上有肥皂味，彬彬有礼，很干净），她就站在那儿。他也站在那儿。他注意到她的鞋子好极了；它们让脚趾得到自然的伸展。跟她暂住在同一栋屋子里，他已注意到她是多么的有条理，早餐以前起来，然后出去画画，他相信她总是一个人去画；猜得出来她很穷，而且当然没有道伊尔小姐那种容貌与魅力。但是她有见识，这点使他觉得她要胜过那位年轻的女士。譬如说现在，当雷姆塞比手画脚呼喊着朝他们逼近时，他确定布里斯柯小姐心中了然。

有人犯了错。

雷姆塞先生瞪了他们一眼。他瞪了他们一眼，但是好像并没有看到他们。这使得他们两人隐隐觉得有些不舒服。他们两人一起看见了他们并不应该看到的一件事。他们侵犯了个人隐私。所以，莉莉想，班克斯先生也许是想走开，不想听到什么，因此他立即找个借口说天气好冷何不去散散步。她会来，是的。但是她实在很难让目光离开她的画。

加克玛娜花的颜色是明亮的紫罗兰色；墙壁是刺眼的白色。她认为窜改明亮的紫罗兰色与刺眼的白色是不诚实的，因为她眼中看到的就是如此；虽然自从班斯福特先生来访之后，人们就将所有东西看成苍白、优雅、半透明的，一时蔚为风尚。然后在色彩之下就是形体了。她看的时候可以看得如此清楚，如此分明，然而在她手里拿着画笔的时候，整个东西就改变了。就在画面与她的画布之间的一刹那飞逝而过时，魔鬼降临在她身上，经常逼迫得她想要哭泣，使得这条由意念通往作品的路可怕得像小孩子要通过的黑巷一般，以至于她经常感到她自己——当她奋力抵抗恐惧以维持勇气时——想要说：“但这就是我所看到的，这就是我所看到的。”借此把一些悲哀的残余画面紧扣在她胸前，而一千种力量还竭力要抢走那仅存的印象。而也就是在那同时，在那清冷的寒风中她开始画画时，一些其他的事情逼压到她的身上——她自己的不足、她的微不足道、看守她父亲在布朗路旁的房子。她还得尽力去控制自己的冲动（感谢天，她到现在都抗拒得住），免得她冲到雷姆塞太太的膝前，告诉她——但是能告诉她什么呢？“我爱上你了？”不，那不是真的。“我爱上了这儿的一切。”在围墙边挥舞着她的手，向房子挥手，向小孩们挥手？那是荒谬的，那是不可能的。没办法说出想说的话。因此她现在将数支画笔平整地放在盒子里，并排放好，然后对威廉·班克斯说：

“突然变冷了。太阳的热度好像减少了。”她说，然后四下看看，因为光线还很明亮，草地仍然维持着柔和的深绿色，房子在草地中央，四周镶满了紫色的西番莲，白嘴鸦从蓝色的高空抛下些许的叫声。但是有东西在移

动，发出闪光，在空中翻转银色的羽翼。毕竟是九月了，九月中了，而且过了下午六点。于是他们漫步出花园，方向跟平常一样，通过网球场，通过蒲苇丛，到达宽树篱的缺口，缺口被火红的火把莲守卫着，像是火盆里燃烧着的煤炭，从缺口望去，海湾中蓝色的水看起来比平时更蓝了。

他们被某种需要所牵引，每天下午都会到那儿去。好像漂浮而去的水使他们在干燥土地上停滞的思绪开始驱动，甚至带给他们的身体某种舒畅解脱。起初，色彩的脉动使整个海湾涌满了蓝色，心脏随之扩张，身体沐浴其中，但只一刹那间又被黑色的、起皱的波浪压制住，又消沉了。同时，几乎每天黄昏，在那巨大的黑岩石后面，都会涌起一道白色的喷泉，看着它出现是一大喜悦；同时，当一个人等着它出现时，可以看到在幽暗的半圆形海滩上，一波波的海浪平滑地散发出一层层珍珠母似的薄膜。

他们站在那儿，两个人都在微笑。他们两人感受到共同的欢乐，摆动的波浪使他们兴奋；船在海湾里切了一道弧线，停住了，晃动着，让它的帆落下；然后，出于一种自然的本能想要完成这幅画面，在船快速的动作之后，他们两人都往远方的沙丘望去，但是并没有感到愉悦，只有哀愁的感觉——因为整件事只完成了一部分，而一部分是因为远处景色的寿命仿佛远超过凝视者百万年之久（莉莉想），而且已经与注视着沉睡的大地的天空互通款曲。

看着远方的沙丘，威廉·班克斯想到雷姆塞，想到在威斯特摩兰的一条路，想到雷姆塞一个人在那条路上大步往前走，带着他特有的那种孤独感。但是，威廉·班克斯想起来（这一定确有其事），他的前进被一只母鸡打断了，那只母鸡为了保护它的一窝小鸡，伸出翅膀盖住它们，雷姆塞看到这情景，停下脚步，用手杖指着它们说：“很美，很美。”一种奇异的启迪进入他心中，班克斯想着，它显示出雷姆塞的质朴，对于卑下的事物富有同情心，但是在他看来好像他们的友谊就在那条路上结束了。在那次之后，雷姆塞结婚了。在那次之后，因为一些缘故，他们友谊中的精髓不见了。他无法说出是谁的错，只是，过了一段时间之后，重温旧谊代替了新意。他们只是为了重温过去而见面。但是当他与沙丘沉默对谈时，他坚持认为他对雷姆